

唐伯虎月夜梅花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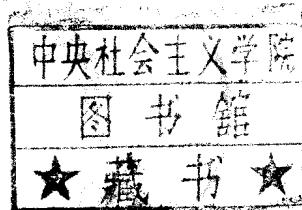


65832

唐伯虎月夜梅花夢



200300815



江苏人民出版社

唐伯虎月夜梅花梦

本 社 编

江 苏 人 民 出 版 社 出 版

江 苏 省 新 书 库 发 行 扬 州 印 刷 厂 印 刷

开 本 787×1092 毫 米 1/32 印 张 6 插 页 2 字 数 120,000

1984年 6 月 第 1 版 1986年 12 月 第 3 次 印 刷

印 数 317,301—331,900 册

书 号：10100·753 定 价：1.00 元

责 任 编 辑 王 远 鸿

编者的话

三年来，《垦春泥》月刊上发表了一二百篇中外古今、各种题材的故事，受到了广大读者的喜爱。他们纷纷来信要求，把那些喜闻乐见的故事印成专辑，以利广泛流传，同时又可供广大故事员采用。为此，我们选了四个历史题材的中篇故事，辑录成书，以飨群众。

这四个中篇故事，程度不同地贯彻了“古为今用，推陈出新”的方针。它们歌颂了叱咤风云的英雄豪杰，赞美了刚正不阿的人物和助人为乐的思想，揭露了封建统治阶级欺压人民、为非作歹的种种罪恶。作品构思巧妙，情节生动，文笔优美，具有一定的艺术魅力。

目 录

碧血恋歌.....	柳闻	1
唐伯虎月夜梅花梦.....	柳闻	48
沈万三传说.....	王崇辉 吴福林	91
包青天传奇.....	张棣华	124

碧 血 恋 歌

柳 闻

一、谭绍光深宵闻警

李明玉荒郊遇险

公元一八六三年的一个冬夜，月色朦胧，寒气袭人。古老的苏州城内几乎听不到一丝声息，看不到一线灯光，只有城东北的慕王府是个例外：五进深的大院里灯光通明，承宣（注）出出进进，卫兵挺着矛握着刀警卫森严。自从太平天国忠王李秀成奉天王诏旨率师北征后，这里便成了保卫苏州的城防司令部，众多的军情向这里汇拢，无数的军令从这里下达。

慕王谭绍光三十五、六岁年纪，身材魁伟，宽额角，红脸膛，浓眉下一双大眼睛闪烁着炯炯的光采。由于连日作战，睡眠不足，他的眼角起了一道道血丝，神情略显憔悴。他早先是广西桂平县的一个乡村木匠，手艺好，终年为大户人家起屋造楼，累死累活，也填不饱一家人的肚子。洪秀全在金田村起义时，他扔下木工家什，带了一把斧子投奔了太

（注）承宣是太平军内的职称，类似今天的参谋。

平军。他作战勇敢，几年时间由伍卒提升至天将。太平军东征，克无锡、下苏州，他当先锋，建了首功。长期

的战争锻炼，使他成长为智勇双全的指挥员。因此，李秀成才把保卫苏州的重任交给了他。

一年多来，他率领南线的太平军和李鸿章指挥的中外联合

武装展开了殊死的搏斗，曾经在常熟、太仓、昆山、吴江等城镇给敌人以重创。但由于敌众我寡，在火器上又处于劣势，敌军终于包围苏州城，孤城危在旦夕了。严重的局势已使他好几日没有安然落枕。这时他站在军机楼上临窗的大桌子前，擎着烛台观看者摊在桌面前的苏城轮廓图，苦苦思虑着破敌的对策。

正在这时，女营军帅李明玉走了进来。李明玉是忠王李秀成的堂妹，二十四、五岁年纪，身材匀称，体态健美，一张鹅蛋脸，一笑就显出两个靥，柳条眉下是一双又大又亮的杏眼，高挺的鼻梁，再配上一身戎装，更显得妩媚矫健。但别看她外表文文静静，却有着一身好武艺，行军作战时有股

泼辣顽强的作风。李秀成北征时把她留下来协助慕王守城。她体贴地说：“慕王，你已经几天没有好好歇息了，虽说军务繁忙，可总不能这样下去！”

慕王淡淡地笑了笑：“从小苦熬惯了的，没事。你从营里回来吗？听到些什么议论？”

“营内粮食已经不多了，我刚查点过，至多只能应付四五天了。”

“其它各军呢？都没粮食了吗？”

“不！据我所知，纳王郜永宽和康王汪安钧等人的营里还有不少存粮。”李明玉说到这里脸色气得发红，“作战，他们缩在后面，可打粮却抢在头里，连小户人家的粮食都给他们抢去了。今天，我去和纳王商量调济些粮食，他一口回绝。我真不知他是什么样的心肝！”

提到纳王和康王，谭绍光的脸色变得极其严峻。半个月前，清军刚进到外跨塘一线，慕王便命令他们趁敌人立脚未稳发起攻击，可他们却贪生怕死，只是虚张声势地呐喊了一阵，便退回城内，致使敌人顺利地逼近了城下。几天前，敌人向娄门外石垒发起第一次攻击，慕王率部反击，命令他们出葑门迂回敌后，他们又按兵不动。想到这里，慕王恨恨地拍了一下桌子，“哼！天国的大事全坏在这帮家伙的手里了！”

李明玉忧心忡忡地说：“慕王，有句话我很早就想讲了。我看近日来纳王和康王的所作所为，明显对天国生了异心，咱们得尽早采取措施呀！”

“是啊！”慕王点了点头，叹了口气，“可是有什么办法呢！咱们天国的官制是诸王互不统属。虽然忠王临走时将苏州的指挥权交给了我，但实际上他们哪一次认真执行过我的将令呀！这时候，我如果对他们采取措施，只怕更糟！”

“你是怕他们铤而走险，投降清妖？”

“很有可能。”慕王点了点头说。

正说到这儿，左营军帅谭铁虎上楼报道：“禀父王，铁虎在葑门外巡逻，拿获奸细一名。此人十分刁顽，说是一定要面见父王，才肯吐露真情。”

“既然如此，将他押上来，待我亲自审问。”

铁虎应声下楼，不一会，便押着一个须发半白，腰背微驼的老人走了上来。老人一见慕王，突然趋前一步，噗的跪了下来，老泪纵横地说：“慕王，我可见到你啦！”

慕王愣住了。

老人又说：“慕王，你不认识我啦！我叫孙厚义啊！青浦城内西街上的老铁匠。两年前，千岁率领天军打下青浦，亲自给小老送来一袋米，救了我全家。后来，我还给天军打造过铜炮。”

“啊！是你老人家！”慕王想起来了，“你的儿子孙福来参加了天军，如今在忠王营里任铁匠衙指挥。”慕王一面说，一面搬过椅子让老人坐下，“厚义大伯，你这是怎么啦？竟让我们的弟兄当奸细抓来？”

“一言难尽啊！”孙厚义抹了一下泪水，“慕王，自从天军撤退后，清妖和洋鬼占领了我们那儿，咱穷人算是又进了

地狱。他们烧杀掳掠，无恶不作，十室九空，家家披麻带孝。清妖知道福来参加了太平军，对我们一家更是狠毒。福来媳妇给活活糟踏死了……”老人说不下去了，呜咽了好一会才接着说：“那一天，我正好不在家，才留下了一条命。我琢磨着只有投奔太平军才能报这份血仇，就连夜逃出县城找你们，可谁知半路上又让清妖抓了去，几次想逃都没能成功。”

“这么说，你是刚从清妖营里逃出来的？”

“是啊！慕王，今天晚上我不能不逃啦！”说到这里，老人轻声说：“慕王，天军内出了叛贼哪，我今天傍黑亲眼看见的，你们得赶紧提防呀！”

“啊！”慕王不由得一惊，“厚义大伯，你说得详细些，究竟怎么回事？”

“是这样，我被抓去后一直在清妖程学启的营里养马。今天傍黑，我正在河边饮马，忽然看见从城里方向来了一队人马，大约有一、二十人，穿的是天军号衣，我奇怪，便留神看了一下，认出为首的一个王爷，我在青浦城里见过他，只是说不上他的名字。那个王爷进了程学启的大帐，在里面耽了有一顿饭的功夫才出来。程学启还亲自送到大帐门口。我琢磨十有八九是来和清妖勾搭的……”

“厚义大伯，你看清那个王爷模样了没有？”

“看清了，高高的个，长马脸，脸色黑苍苍，连鬓胡子，神情挺凶恶……”

“是他！”慕王霍地站了起来，在屋里转来转去。然后他

控制住自己的情绪，叫铁虎先去安排孙厚义。

孙厚义描述的那个人正是康王汪安钩。李明玉气得浑身瑟瑟发抖：“慕王，别犹豫了，先下手为强，后下手遭殃。咱们马上把他抓起来吧！”

慕王摇了摇头，“明玉，事情不那么简单呀！汪安钩不会不作防备，未必就能手到擒拿。就算抓住了，咱们拿不出他投敌的证据，如何处置他呢？而且我隐隐觉得幕后指挥的却是郜永宽，抓汪安钩会打草惊蛇。”

这时一名承宣匆匆进来，向慕王轻声汇报说，二更时分汪安钩悄悄溜进了纳王府。不久，宁王周文佳、比王伍贵文、天将范起发、张大洲等人也悄悄到了纳王府，约有一个更次才分头离去。

李明玉惊叫了一声，拔出佩刀：“慕王！顾不了许多啦，快下将令吧！”

慕王心里也象着了火一样，但下不了这个决心啊！叛徒们的部下全是两湖赣浙一带的弟兄，有着狭隘的乡土观念。在拿不出叛徒们确凿的投敌证据前，贸然动手，叛徒们就会煽动他们抵抗，顷刻间自相残杀。清军趁机攻城，便将城陷人亡。想到这里，他终于克制了强烈的冲动，冷静地说：

“明玉，一着不慎就会贻误大局，不到万不得已，不能这么干！”

“可要是叛徒们抢先动手呢？”

“我料想他们暂时还没这个胆量！”慕王说完，叫来了承宣，火速发布了几项命令：一、加强各城门的警戒，凡重

要的城门全部换上自己手下的队伍；二、立即将驻守在城西的高天将、谢天将的弟兄撤进城内，监视叛徒们的动静；三、全军弟兄整装待命，作好应急准备。承宣们奉命出发后，他走到李明玉的面前说：“明玉，有一件事非你去办不可。”

李明玉心头一热，不等慕王说完，便说：“绍光，不要这么说，有什么事要我去办，哪怕粉身碎骨也在所不辞！”

慕王感激地说：“这里的局面只有忠王才有可能挽回。你连夜出城去忠王大营面禀一切，请忠王速速带兵前来。”

“嗯！”李明玉答应了一声，刚走了几步又站住了，不无忧虑地说：“绍光，你可要万事留神哪！”说完，心里一酸，飞快地下了楼。

时间已过了午夜，白蒙蒙的雾气开始凝结成寒霜，沾在枯萎的柳梢枝头。一钩残月已落到了城楼的后面。夜色更加浓重了。李明玉带着两名贴身女亲兵亚妹和锁弟出发了。三骑马象三支离弦的箭，飞快地出城，沿着护城河畔躜行。

这里目前还在太平军的控制之下，大约相隔二、三里路光景，隐约可见点点灯光，那便是清妖的营盘。白天，这里展开过激战，空气中还带着一丝血腥味。看到这幕情景，李明玉的心头止不住又升起缕缕忧愁：担心苏城的安危，也担心率领数万战士保卫苏州的心上人。

她第一次见到慕王是在七年前的初夏。那时她还是个十八岁的少女，和女馆的姐妹们在前线救护伤员。在粉碎清妖江南大营的战斗中，一天，几个弟兄抬回一个伤员。他七处负

伤，肋间的刀伤足有半尺长，鲜血染透了征袍，已经昏迷不醒。抬他来的弟兄噙着泪花对她说，好妹妹，你们一定要救活他，他是我们的帅，一人力劈十二名清妖，负了重伤后还活活掐死了一个带翡翠顶子的妖头。她感动得流下了眼泪，替他敷药包扎，喂粥汤，洗伤口，寸步不离。在她精心的照料下，他居然活了下来，而且康复得很快。当时他们仅只互相知晓了对方的姓名，没有来得及作更深的了解，便南征北战，天各一方。

四年后，李明玉随着忠王李秀成东征。当时，重新组建的清妖江南大营，在和春和张国梁的统率下固守丹阳，在北门凭河构筑了木栅，死命抵抗。太平军一次又一次地攻击都受到挫折。战斗正酣，突然，从奔牛方向驰来了一支太平军的骑兵，当先是一匹火红色的赤兔马，马上的将领披着红袍，倒提着一柄开山斧，象一团火球似地滚了过来。他低低地伏在马背上，迎着箭雨，驰近木栅，突然挺直身子，将马缰一拎，赤兔马一声嘶鸣，四蹄腾空，跳过木栅跃入敌阵。两名清将从两侧向他夹击，只见他将开山斧神速地两挥，就把清将们劈下马背。他身后的战士紧随他卷进清军阵地，猛烈砍杀，清军便全线崩溃了。张国梁见势不妙，急忙往城内败退。可是，没容他逃过吊桥，那员猛将已将他劈落护城河中。城楼上的清兵叫声不好，慌忙绞动辘轳，想收起吊桥。猛将又将开山斧两挥，铁索应声而断。他一马当先冲入城门。当时，她正在忠王的帅旗下，亲眼目睹了这幕惊心动魄的战斗情景。之后，慕王作为忠王殿前军的主将，屡克重镇，他

们见面的机会便变得频繁了。

她自己也不明白是从什么时候起对慕王萌发了爱情的种子。是得知慕王的妻子在天京内乱中无辜死去之后吗？是在西征途中强渡漳树河口，她的座船倾覆，慕王从河心把她救起来之后吗？不！也许更早一些。那么，就是在丹阳城下了。当慕王跃马突厥的一刹那，爱情的种子便极其微妙地闯入了少女的心田。

在保卫苏福省^(注)的一年多时间里，她和慕王几乎天天见面，有时甚至一连几个时辰追随在他的身边。爱情的种子迅速地抽了枝，长了叶，变成了一棵茁壮的树木。只要是闲暇无事，她便会陷入情意缱绻的遐想，甚至出现一种不可抑止的冲动。多少次，她想向慕王倾吐衷肠，可是，话到嘴边又梗住了。战火纷飞，戎马倥偬，天国的大业面临失败的威胁，她不愿在这样的时候用儿女私情去分散他的精力……

正当李明玉想得入神的时候，亚妹指着前方一堵残墙后闪过的一条黑影说：“军帅，你看他鬼鬼祟祟，说不定是奸细。”

“对！抓住他！”李明玉果断地命令：“你们从右边包抄过去，在前面石桥那里截住他的去路，我从左边追过去。”说完，她将马缰绳一拉，猛一叩膝盖，花斑马便泼开四蹄追了上去。驰过一条被战火毁坏的小街，借着微明的星光，她终于又发现了那条黑影。“站住！”她喝了一声，同时抽出了两

(注) 苏福省是太平天国建立的一个行政区，地域北起常州，南至吴江，东至松江太仓，西到宜兴，省会为苏州。

把雪亮的佩刀。

那条黑影见有人追了上来，急忙改变方向，沿着护城河向东逃跑。李明玉凭着娴熟的骑术很快接近了那条黑影。

“站住，再跑我可要放箭了！”

“别……别放箭！”那家伙吓得蜷伏在地上说：“我……我是自己弟兄。”

李明玉的马驰到了他的面前，柳叶钢刀指住了他的面门，厉声问：“既然是自己人，逃什么？”

“我……我怕死，想开溜！”那人结结巴巴地回答，接着噗嗤一声跪倒在李明玉的面前：“好兄弟，你放我一条生路吧！”

那人一口的湖南话引起了李明玉的怀疑，不由得朝他仔细地打量了一眼，只见此人生得獐头鼠目，身材瘦小，活象一头猿猴。啊！那不是纳王郜永宽的心腹，绰号叫弼马温的郜四吗？这家伙是郜永宽的侄儿，深夜到此，十有八九和叛乱阴谋有关，抓住了他就算是掌握了郜永宽的罪证。想到这里，她冷笑了一声：“好一个自己弟兄，快说实话，郜永宽深夜派你出来干什么？若有半句谎言，当心你的狗命！”“是！我……我说实话！”郜四也认出了眼前是全军赫赫有名的女英雄，心里止不住七上八下，但同时也看清了李明玉身后没有人跟着，又暗暗咬了咬牙。“回忠王妹，郜永宽派我出来是……是……”趁李明玉一个不防，他突然一个懒驴打滚，避开了李明玉的刀尖，接着一个鲤鱼打挺跳了起来，从腰里拔出匕首，朝李明玉扑了过来。



李明玉一惊，急忙侧身让过，起右刀架住匕首，同时用左刀朝郜四砍去。郜四跳开一步，闪到了李明玉的左面。李明玉转身又是“刷”的一刀，郜四噗的一声又跳到了李明玉的右面。两个人马前马后马左马右地转着。李明玉刀法娴熟，嗖嗖嗖，舞得象秋风扫落叶，可郜四不愧为弼马温，步法灵活，滑得象只猿猴，加上李明玉一心要活捉他，所以斗了十几个回合仍然胜负难分。就在这难解难分的时刻，突然花斑马“咴”的一声嘶鸣，后腿一跳，接着又是一个前桩，笔直地立了起来。李明玉坐不稳，一仰身从马背上摔了下来。

来。郜四喊声好，一个箭步窜上来，匕首寒光一闪，恶狠狠地朝李明玉的胸口刺来。

就在李明玉眼看要遇害的时候，突然从斜刺里窜过来一条人影，他大喝一声住手，呼的一声向郜四横扫一剑，不偏不倚，恰好击中郜四手中的匕首，咣的一声响，匕首被击出几丈远。郜四啊的一声惊叫，不敢恋战，一阵风似地逃走了。那人顾不上追赶，急忙从地上扶起李明玉，关切地说：“忠王妹，你受惊啦！”

李明玉确实惊出了一身冷汗，但当她认出搭救她的人时，却又显得有些尴尬：“孔天将，是你？”

“是我呀！”天将孔有为带着过份的殷勤说道：“我刚好查哨路过这里，远远看见你和奸细交手，便急忙赶来，谁知还是来晚了一步。忠王妹，你该没有负伤吧？来，我扶你上马！”说着，他拉过了花斑马，打算扶李明玉跨上去。

“谢谢你，用不着。”李明玉躲开孔有为，一纵身跃上了马背。孔有为失望地叹了一口气，忽然一把拉住马缰绳，用一种痛苦的语调说道：“明玉，你为什么对我总是这么冷淡呢？为了你，我想得都快发疯了。我孔有为虽算不上什么天国的大英雄，可能文能武，也算个将才，几年来跟随忠王殿下南征北战，也为天国立了不少功劳。是不是你心里已经有了旁人？……”

“孔天将，你胡扯些什么！”李明玉又羞又恼，要不是看在孔有为刚才救过她性命的份上，她真想狠狠地给他一鞭子，“这是什么时候，快放开马缰绳！”